



##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全资附属公司)

本所参考编号：MD20110121-003

致：主板上市发行人（收件人：授权代表）  
创业板上市发行人（收件人：授权代表）  
市场从业员

敬启者：

### 刊发有关合资格地产收购及成立合营公司的规定之谘询总结及《上市规则》修订

我们已于今天刊发有关修订合资格地产收购及成立合营公司的规定之谘询总结，有关建议刊载于2010年9月10日刊发的谘询文件内。

市场回应普遍支持修订建议。故此，我们决定执行建议，但当中部分建议会按回应人士的意见作出轻微修改。谘询总结载于香港交易所网站：<http://www.hkex.com.hk/eng/newsconsul/mktconsul/documents/cp201009cc.pdf>（英文版）及[http://www.hkex.com.hk/chi/newsconsul/mktconsul/documents/cp201009cc\\_c.pdf](http://www.hkex.com.hk/chi/newsconsul/mktconsul/documents/cp201009cc_c.pdf)（中文版）。

有关的《上市规则》修订将自2011年2月1日起生效。修订内容登载在香港交易所网站「规则与监管——上市规则与指引——主板上市规则修订」及「规则与监管——上市规则与指引——创业板上市规则修订」。《上市规则》的重印各页即将寄发予订户。

如对上述事宜有任何疑问，请与上市科的专责主任联络。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科主管

狄勤思 太平绅士 谨启

2011年1月21日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